

证券代码：838058

证券简称：中延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7 月 22 日 9：00。

预计会期 1 天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8058	中延股份	2020年7月2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苏州市姑苏区解放东路 555 号桐泾商务广场 1 幢 5 楼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新发布的《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。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上发布的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报告编号：2020-015）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议案》

为规范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，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，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之规定，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。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披露平台

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上发布的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》
（报告编号：2020-019）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对外担保管理制度>议案》

为规范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，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，确保公司的资产安全，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，修订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。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上发布的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（报告编号：2020-020）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对外投资管理制度>议案》

为进一步规范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对外投资、资产处置的程序及审批权限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制度，修订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。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上发布的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（报告编号：2020-021）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议案》

为规范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，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之规定，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。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上发布的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》（报告编号：2020-022）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关联交易管理制度>议案》

为保证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。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上发布的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（报告编号：2020-023）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监事会议事规则>议案》

为规范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，促使监事和监事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修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。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上发布的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》（报告编号：2020-024）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>议案》

为进一步提高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，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，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，确保公司年报信息披露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和及时性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制度规定，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修订《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。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披露平台

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上发布的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（报告编号：2020-025）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结构，规范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，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(以下统称“投资者”)之间的沟通，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、稳定的良好关系，提升公司的诚信度、核心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，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其他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。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披露平台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上发布的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（报告编号：2020-026）

（十）审议《关于修订<信息披露管理制度>议案》

为规范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和及时，切实保护公司、股东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披露平台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上发布的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（报告编号：2020-027）

（十一）审议《关于制定<承诺管理制度>议案》

为加强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股东、关联方、收购人、其他承诺人以及公司的承诺及履行承诺行为的规范性，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。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披露平台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上发布的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》（报告编号：2020-028）

（十二）审议《关于制定<利润分配管理制度>议案》

为进一步规范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利润分配行为，建立科学、持续、稳定的分配机制，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，保证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，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制定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。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披露平台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上发布的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报告编号：2020-029）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7月22日08:30至0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地址：苏州市姑苏区解放东路555号桐泾商务广场1幢5楼；联系人：张倩；电话：18600099868；传真：0512-6521236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交通费、住宿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《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中延（苏州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6日